

宝新能源与中广核签署海上风电联合开发合作意向书

宝新能源公告，公司与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签署了《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与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汕尾甲子、后湖（1400MW）海上风电项目联合开发之合作意向书》，双方拟联合开发汕尾甲子海上风电场（900MW）和汕尾后湖海上风电场（500MW）。

在汕尾后湖海上风电场（500MW）项目获得核准后，双方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作为联合开发汕尾甲子海上风电场（900MW）和汕尾后湖海上风电场（500MW）项目的主体。其中，中广核风电持有该项目公司80%的股权，公司持有该项目公司20%的股权。（记者 孔子元）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28848.html>